

宁波东力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宁波东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书面通知于2017年4月7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17年4月18日上午10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应参加表决董事7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名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会议由宋济隆先生主持，经充分讨论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表决结果：赞成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“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和分析”。

公司独立董事徐金梧先生、刘舟宏先生、陈农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《独立董事2016年度述职报告》，并将在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。

《独立董事2016年度述职报告》全文详见2017年4月20日巨潮资讯网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2016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；

表决结果：赞成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赞成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；

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2016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

润11,567,172.89元, 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6,299,302.32元。母公司按照10%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2,629,930.23元, 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26,033,615.73元, 截止2016年12月31日止, 母公司实际可供分配利润为149,702,987.82元。

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: 鉴于2016年净利润金额较小, 同时, 2017年推进工业服务和成套设备业务, 集中资源支持新业务拓展, 滚存的可供分配利润用于以后年度分配, 2016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, 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7票, 反对0票, 弃权0票。

公司独立董事、监事会对本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, 意见内容详见2017年4月20日巨潮资讯网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2016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自查表》;

表决结果: 赞成7票, 反对0票, 弃权0票。

公司独立董事、监事会分别发表了意见, 意见内容及《2016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自查表》详见2017年4月20日巨潮资讯网。

六、审议通过《2016年年度报告全文》及其摘要;

表决结果: 赞成7票, 反对0票, 弃权0票。

《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2017年4月20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。

《2016年年度报告全文》详见2017年4月20日的巨潮资讯网。

七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;

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7票, 反对0票, 弃权0票。

八、审议通过《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17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;

根据2017年度公司生产经营需要, 公司及子公司计划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共计6.5亿元, 授信期限自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, 在该期间内, 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7票, 反对0票, 弃权0票。

九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7 年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》；

拟为全资子公司东力传动提供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金融机构授信额度内贷款的连带责任担保，担保额度的期限自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，担保额度包括新增担保及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《关于2017年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公告》详见2017年4月20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。

十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赞成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《关于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详见2017年4月20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。

十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16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拟定于2017年5月10日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16年度股东大会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《关于召开2016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详见2017年4月20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。

上述第一、三、四、六、七、八、九项议案以及《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需提交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东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四月十八日